

潮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
潮州市财政局  
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
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
国家税务总局潮州市税务局

潮国资规[2019]01号

关于印发《潮州市市属国有“僵尸企业”  
处置工作指导意见》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、市有关单位，市属各企业：

为加快推进市属国有“僵尸企业”处置工作，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《潮州市市属国有“僵尸企业”处置工作指导意见》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市国资委



市财政局



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2019年11月4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